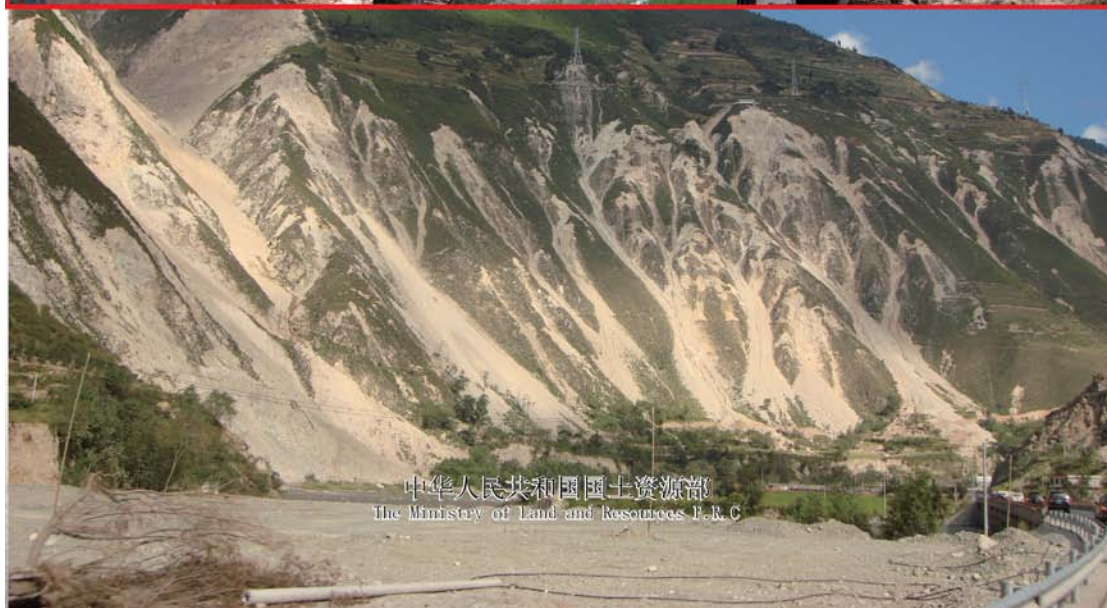


全国地质灾害通报

CHINA GEOLOGICAL HAZARD BULLETIN

2010年1-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The Ministry of Land and Resources P. R. C

目 录

一、灾情概况.....	1
二、区域分布.....	2
三、重大灾害.....	3
四、灾害特点.....	6
五、成功避让情况	8

全国地质灾害通报

(2010年1—3月)

一、灾情概况

1—3月,全国共发生地质灾害299起,其中滑坡134起、崩塌98起、泥石流14起、地面塌陷42起、地裂缝6起、地面沉降5起(图1)。造成人员伤亡的地质灾害14起,共导致39人死亡、32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4835.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发生数量、造成的死亡失踪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均增加(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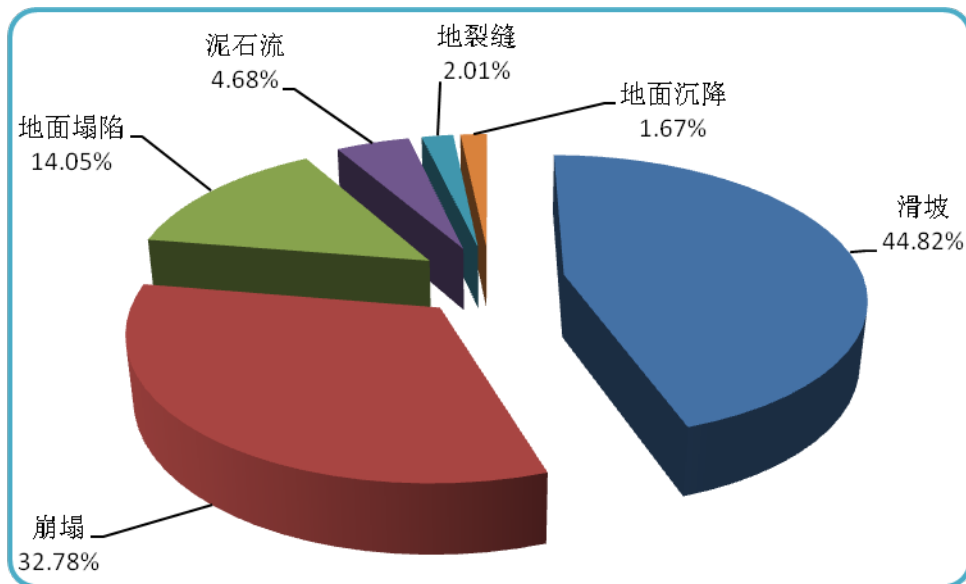


图1 2010年1—3月地质灾害类型构成

表 1 2010 年 1—3 月与去年同期地质灾害基本情况对比表

	发生数量 (起)	死亡失踪 (人)	直接经济损失 (万元)
本期	299	39	4835.9
去年同期	180	8	2316.8
较去年同期增减 数量	+119	+31	+2519.1
较去年同期增减 比例(%)	+66.1	+387.5	+108.7

二、区域分布

2010 年 1—3 月，地质灾害分布在我国 21 个省（区、市），以西北地区的新疆，东南地区的安徽、浙江、江西，西南地区的广西、贵州以及中南地区的湖北、湖南等省（区）最为集中（图 2）。



图 2 2010 年 1—3 月全国地质灾害分布图

1-3月地质灾害发生数量居于前三位的依次是新疆、安徽和浙江等省(区),分别为48起、44起和43起;因灾死亡失踪人数前三位的依次是陕西、江西和新疆等省(区),分别为27人、3人和3人(图3);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居于前三位的依次是贵州、广东和湖北等省,分别为1035万元、717万元和475万元。



图3 2010年1-3月地质灾害造成的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分布图

三、重大灾害

(一) 大型、特大型灾害情况

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四条对地质灾害灾情分级

的规定，2010年1-3月，因灾死亡30人以上或者直接经济损失1000万元以上的特大型地质灾害有1起；因灾死亡10人以上30人以下或者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下的大型地质灾害有2起（表2）。

表2 2010年1-3月全国特大型和大型地质灾害事件情况表

发生时间	省份	地点	灾害类型	伤亡情况（人）			直接经济损失（万元）	引发因素
				死亡	失踪	受伤		
1月18日	贵州	德江县泉口乡泉口村洋岩底组	滑坡				1000	切坡建房
2月26日	广东	四会市贞山街邓村	崩塌				680	人为
3月10日	陕西	榆林市子洲县双湖峪镇双湖峪村	崩塌	27		17	220	冰雪冻融

（二）实例

陕西省子洲县“3·10”黄土崩塌

2010年3月10日凌晨1时30分，陕西省榆林市子洲县双湖峪镇石沟村大理河桥东侧发生黄土崩塌灾害。崩塌体长103米、宽108米、厚8米，体积约8.9万方，整体下座约10米，移动方向北偏东30°。崩塌造成15户共44人被埋，砸毁窑洞及建于其上的房屋29间（孔）。窑洞建于1999年，房屋建于2002年。此次崩塌共造成27人死亡、17人受伤。

崩塌灾害点地处黄土梁峁区，地形高陡（原始坡度为58°）。岩性为砂质黄土，孔隙度大。坡体结构疏松，裂隙和落水洞发育。在降水、重力等因素综合影响下岩土体易失

稳崩塌。近期气温变化大，融雪渗水及冻融是崩塌的主要引发因素。据气象部门资料，去年入冬至今，该区降水量偏大（2009年11月-2010年2月，累计降水74.9毫米，往年同期降水量均值为18.9毫米）。2月26日，气温高达18.7℃，3月8日温度低至零下11.4℃，最近气温又急剧上升。气温急剧变化导致土体受冻融作用交替影响，冰雪融水沿黄土孔隙及落水洞下渗，增加土体重量，降低土体强度，软化土质结构，诱发坡体崩塌。建筑物紧依坡体，无避灾缓冲地带。受灾房屋（窑洞）背靠高陡斜坡而建，崩塌直接压覆冲击房屋。

综上所述，本次崩塌灾害是一起自然成因的整体性座落式大型黄土崩塌地质灾害。



照片1 陕西省子洲县双湖峪镇石沟村黄土崩塌全貌



照片 2 陕西省子洲县双湖峪镇石沟村黄土崩塌摧毁房屋

四、灾害特点

（一）与多年同期相比灾情较重

与 2001 年以来多年同期相比，今年 1 - 3 月地质灾害发生数量为次多，仅低于 2008 年；因灾造成人员死亡失踪人数为第三多，低于 2002 年和 2005 年；直接经济损失排第五，低于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和 2008 年（表 3），地质灾害灾情总体上属于较重。

（二）西北地区伤亡严重，华东地区灾害数量多

西北地区因普降大雪，冰雪融化引发的滑坡、泥石流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陕西、新疆和青海三省（区）因灾共造成 32 人死亡，占总数的 82%；华东地区出现历史同期少见

的强降雨，引发大量滑坡、崩塌灾害，安徽、浙江和江西三省共发生地质灾害 119 起，占总数的 40%。

表 3 2010 年 1—3 月与多年同期地质灾害基本情况对比表

	发生数量 (起)	死亡失踪 (人)	直接经济损失 (万元)
2001 年	17	10	4173
2002 年	18	65	2386
2003 年	16	31	1061
2004 年	38	36	6662
2005 年	121	49	51016
2006 年	211	27	8586
2007 年	191	37	2998
2008 年	3108	33	49924
2009 年	180	8	2317
2001-2009 年均值	433	33	14347
2010 年	299	39	4836

(三) 以自然因素引发为主

全国 299 起地质灾害中，自然因素引发的有 233 起，占总数的 78%；人为因素引发的有 66 起，占总数的 22%。自然因素主要为融雪、降雨、重力作用、冻融和地下水位变化等；人为因素主要为切坡、修路、采矿和抽取地下水等。

(四) 大型灾害危害大，小型灾害数量多

1—3 月共发生 3 起大型和特大型地质灾害，虽然数量少，但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所占比重大。陕西省子洲县的黄土崩塌造成 27 人死亡，占全国总数的 69%；贵州德江县和

广东四会市的 2 起地质灾害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国总数的 35%。小型灾害数量多，共发生 289 起，占总数的 97%。灾害类型以滑坡和崩塌为主，共发生 232 起，占总数的 78%。

五、成功避让情况

2010 年 1 - 3 月全国共成功避让各类地质灾害 6 起，避免人员伤亡 105 人，避免经济损失 138.3 万元。

注：数据依据 2010 年 1 - 3 月各省（区、市）地质灾害月报，所涉及数据均未包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